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dical &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

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

**(1) 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2) 非執行董事、投資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非執行董事、投資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投資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動，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起生效：

- (a) 廖鋒先生將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終止擔任投資委員會成員、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b) 羅國榮博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投資委員會成員、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茲提述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1)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正式通過。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的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9,262,345,744 (99.79%)	19,253,118 (0.21%)

* 上述決議之內容已載於該通告內。

由於是項普通決議案獲超過 50%之票數贊成，是項普通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4,480,072,773 股，相當於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提呈普通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各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受任何限制。此外概無股東於載有通告上所載的普通決議案之通函內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權。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聘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作為點票之監票員。

(2) 非執行董事、投資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之公佈（「該公佈」），（其中包括）內容有關本公司與中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民國際」）就認購事項訂立認購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投資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動，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起生效：-

- (i) 廖鋒先生（「廖先生」）將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終止擔任投資委員會成員、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ii) 羅國榮博士（「羅博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投資委員會成員、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接獲中民國際通知，根據本公司與中民國際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簽訂之認購協議，羅博士將代替廖先生（由中民國際提名）擔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投資委員會成員、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廖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並無彼辭任之事宜需提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亦藉此機會就廖先生於其任期內向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向彼致以誠摯感謝。

以下為羅博士之履歷：-

羅博士，42 歲，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管理學院取得學士學位，並於廈門大學會計系取得博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並取得基金從業資格。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至今羅博士為中民投資亞洲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風控總監以及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起為華星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237）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曾擔任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民生投資」）（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民生投資被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投資管理辦公室副主任及產業板塊風險部副總監。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彼曾擔任中國光大銀行基金托管部運營處處長。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羅博士曾歷任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河南監管局之辦公室副主任、合作處副處級（破格）及合作處准入科科長。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彼曾擔任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財務會計部制度處副處長（掛職）。

羅博士與本公司將簽訂委任函，根據中民國際與本公司訂立之認購協議，只要中民國際持有不少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5%，羅博士之服務任期將持續2年或直至根據前述委任函終止。彼之委任亦須遵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之相關條款。羅博士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將符合資格於大會上膺選連任，或根據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據此彼須辭任。羅博士每年可享有董事酬金150,000港元，此乃參考就彼之職位之市場薪金幅度而釐定以及董事會就其資歷、經驗及職責予以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羅博士確認 (i) 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 彼於本公司股份中亦無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權益；(iii) 彼於過往三年亦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iv) 彼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及(v)及概無有關其他事宜或羅博士之委任之任何資料須敦請股東垂注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條至第 13.51(2)(v) 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羅博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周立業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如下：

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副主席)、江木賢先生、郭美保先生及周海英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立業先生(主席)、王炳忠拿督及廖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健先生、夏曉寧博士、王永權博士及楊麗琛女士